

岳西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整体搬迁项目
窗帘采购及安装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YXHC2022-07-12

招 标 人：岳西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盖章）

审核人（签字）：吴宝胜 法定代表人（签字）：汪孝

招标代理：安徽联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人：汪孝 审核人：汪孝 法定代表人（签字）：汪孝

招标监督机构：岳西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7 月

重 要 提 醒

一、请各市场主体依法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如存在以下情形的，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将其作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打击重点予以处理。

1. 组织、领导、实施恶意竞标、围标、串标、虚假投标、挂靠投标、出让资质等违法活动。

2. 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强迫他人参与或者退出投标、拍卖以及强迫他人中标后放弃中标或转包的黑恶势力。

3. 聚众围堵开、评标现场，干扰正常开评标秩序的行为。

4. 在招投标过程中寻衅滋事、恶意投诉，或以投诉、信访、举报相威胁获取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5. 伪造资质证书、证件、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投标，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行为。

6. 采取贿赂、暴力、欺骗、威胁等手段干扰破坏招投标监管、服务人员以及评标专家正常工作的黑恶势力。

7. 采取言语威胁、谈判协商、跟踪盯梢、散播隐私、造谣诽谤、持续骚扰等软暴力手段恐吓监管服务人员、评标专家及其家属的违法犯罪行为。

8. 利诱、欺骗采购人违反相关规定按其意图设置招标文件条款的违法违规行为。

9. 窃取项目投标人报名情况、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等保密信息。

10. 领导干部违反规定插手干预项目招投标活动。

11. 干部职工在招投标活动中与黑恶势力勾结，充当保护伞。

二、请各投标人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对下述事项予以重视：

- 1、请依据项目资格要求，自行核对营业执照合法有效。
- 2、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创建标识码、文件制作机器码任一项一致的将不予通过符合性评审，并予以披露，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 3、对投标活动中可能发生的质疑、投诉行为，须依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 4、本项目开评标期间，投标人必须保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通畅，因投标人通讯不畅造成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22
第四章 采购需求.....	30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5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岳西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整体搬迁项目窗帘采购 及安装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岳西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整体搬迁项目窗帘采购及安装)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aqggzy.anqing.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年8月18日10点00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XHC2022-07-12

任务书编号：FS34082820220534 号

项目名称：岳西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整体搬迁项目窗帘采购及
安装

预算金额：355904.10 元

最高限价：355904.10 元

采购需求：综合楼、住院楼、食堂窗帘采购与安装

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属于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情形项目，投标人须为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政策。（中小微企业投标的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用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用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且营业执照中经营范围含有本次采购内容。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7月28日至2022年8月4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aqggzy.anqing.gov.cn）

方式：（1）投标人须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查询、获取招标文件。首次登录须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http://61.190.70.20/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办理入库手续，办理入库不收取任何费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使用相关

问题（如系统登录、信息登记、录入及提交、数字证书关联等）请拨打服务电话：010-86483801 转 5-2（工作日）。

CA 数字证书有关问题请拨打服务电话：安徽 CA 客服 400-880-4959（工作日）。

市场主体招标环节和投标环节系统使用服务电话：400-998-0000（8:00-21:00）。

（2）投标人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含澄清和补充说明等）。如在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遇到系统问题，请拨打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400-9980000，QQ：4008503300。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2 年 8 月 18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开评标方式：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在线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岳西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地 址：岳西县天堂镇建设东路

联 系 人：吴宝胜

联系方式： 138660396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安徽联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岳西县山货创业楼四楼

联 系 人： 汪伊君

联系方式： 180107292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汪伊君

电 话： 1801072926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岳西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	采购代理机构	安徽联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5	包别划分	一个包段
6	项目地点	岳西县
7	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8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9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时间算起）
10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
11	投标文件要求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AQTF 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传。制作方法见本附表第 21 款。
12	投标文件提交、解密	1、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3、各投标人在解密开始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后，60 分钟内自行在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若解密过程中有技术疑问，请电话咨询 0556-5991180 。
13	媒介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 http://aqggzy.anqing.gov.cn/ ）、 安庆市政府采购网（ http://220.179.5.183:82 ）、 安庆市政府信息公开网（ http://aqxxgk.anqing.gov.cn/ ）、 安徽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anhui.gov.cn/ ）、 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 http://www.ahtba.org.cn/ ）上发布
14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15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6	投标报价扣除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适用)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6 %。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2%。(本项目不采用)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2%。(本项目不采用)
17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 中标价的 <u>2</u> %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的形式。(如为银行保函, 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必须为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或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行开具的不可撤销的银行保函)。 履约保证金的提交: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给采购人。
18	服务费(元)	见具体项目要求
19	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递交方式: _____ 接收部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后文附 质疑范本
20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货物进场后付合同金额的 70%, 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7%, , 余款质保期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支付完毕。
21	供货及安装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22	供货及安装期限	30 日历天
23	网上招标投标注意事项	1、本次招标不要求投标人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 招标文件中所指的投标文件如未特别注明, 均为投标人按约定格式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2、投标人须使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以免造成投标文件制作错误。软件启动时也将进行提示(需在国际互联网络通畅状态), 各投标人需注意更新, 如因此导致无效投标, 责任自负。

		<p>技术支持服务热线:4009980000, 24 小时服务 QQ:4008503300。</p> <p>3、投标人须用 CA 数字证书签章和加密投标文件,必须使用企业锁。如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请及时到安徽省电子认证管理中心驻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办理, 联系电话 0556-5991201。</p>
24	投标文件制作方法	<p>1、投标人应登录网址 (http://183.167.246.178:8605/TPBidder) 点击“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下载后安装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p> <p>2、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方法:插入企业 CA 数字证书,打开“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安徽省互联互通版)”,点击“新建投标”按钮并点击“浏览”按钮并找到下载的.AQZF 格式的招标文件,点选择 CA 数字证书然后点击“新建项目”然后选择保存文件路径保存,打开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p> <p>3、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说明:查看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下载中心-下载专区“投标文件制作操作说明”制作投标文件。</p> <p>4、技术支持服务热线:4009980000, 24 小时服务 QQ:4008503300</p>
25	原件	<p>本次招标评标时不要求投标人携带相关证件、业绩及奖项的原件(招标文件另有要求的除外)。</p>
26	备注	<p>1、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单位;</p> <p>2、本项目若涉及到专业分包工程,如中标人没有相应资质,则必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实施。该专业分包单位的选定须事先征得采购人同意。</p> <p>3、本项目所要求的业绩均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业绩(不含港澳台地区),中标供应商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的相关业绩、奖项、证书、现场记录表(含投标人、投标报价、建设工期、最终得分、查验是否合格等情况)将在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公告(如投标人相关业绩、证书属于涉密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进行说明,且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涉密部分不予公告)。</p> <p>4、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随中标公告同时公告。保留</p> <p>5、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本招标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下简称“《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定。

2、定义

2.1、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2、投标人是指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序号 2 所指的项目表现出兴趣，按照约定的程序，从采购单位获取了招标文件，并实际参与了该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满足的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别或者不分包别的同一项目投标：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2）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3、银行、保险、石油化工、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的分公司参与投标，须取得总公司的相关授权（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银行、保险、石油化工、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的分公司取得总公司相关授权后，招标文件中关于法定代表人的要求事项可由分公司负责人代理。

3.4、投标人必须确保自己信息真实、准确，否则，投标人因此蒙受损失，采购单位概不负责。

4、踏勘现场：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投标人应认真对本项目实施现场环境进行踏勘，对项目环境和影响等因素，做出理性的判断和估价。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供货安装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不了解或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费用或索赔的要求。

5、联合体投标

5.1、除非本项目明确要求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外，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5.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

5.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规定联合体各方应当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

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单位。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投标费用：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的所有费用。不论中标与否，采购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的构成

7.1、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7.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3、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文本不清晰、表述不一致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3 日内向采购单位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及自己理解产生的误差，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约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8、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任何疑问，必须在获得招标文件 3 日内登录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提交。

8.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8.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

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与采购单位就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9.2、除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的构成

10.1、投标文件应该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约定的内容和顺序进行编写。

10.2、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投标文件。

10.3、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投标人一旦中标，其投标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10.4、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约定的实质性要求。否则，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有可能被认为是对招标文件未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被评标委员会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11、投标报价

11.1、投标文件的货物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投标人拟提供货物的名称、生产厂家、品牌、型号、单位、数量、单价和总价等内容。单价不作为合同结算依据。

11.2、除非特别要求，每个项目（或每个包）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1.3、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满足本次采购需求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检测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维保等）。

11.4、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无效。

11.5、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确认。

11.5.1、投标文件中投标函(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投标报价)为准;

11.5.2、若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1.5.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投标函(投标报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11.5.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2、投标货币：人民币。

13、下述情形的处理：

13.1、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或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3)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未按相关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7)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8) 与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 (9)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 (10) 向采购单位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11)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12)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13) 受到财政部门依法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行政处罚；
- (14) 法律、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上述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投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13.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视为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3、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中标无效，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投标人还应予以赔偿。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 (2)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4)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的；
- (5) 投标人以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
- (6)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 (7) 违法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影响中标结果的；
- (8) 法律、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14、投标有效期

14.1、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约定。

14.2、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4.3、在特殊情况下，采购单位可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向中标候选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中标候选人可以拒绝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但是对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中标候选人，采购单位有权利拒绝其投标文件。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中标候选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招标文件和其投标文件所有内容。提出投标有效期的延长要求和中标候选人对该要求的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

15、投标文件的签署

15.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约定的格式，编制并提交投标文件。

15.2、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加盖印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委托代理人须将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15.3、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

15.4、投标文件投标函、货物报价表、投标响应表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加盖印章。投标文件投标函、货物报价表、投标响应表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标。授权委托书格式、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否则授权委托书无效。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6、提交说明

16.1、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6.2、未按投标人须知要求上传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17、投标截止时间

17.1、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AQTF 格式）上传。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17.2、采购人有权按本须知的约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相关条款以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18、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8.1、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约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

18.2、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8.3、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五、开标

19、开标时间和地点：采购单位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约定的时间，通过安庆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实行线上开标，项目监督人员、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准时在线参加。

20、开标程序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实施在线远程解密，投标人不得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

20.1、开标由采购单位代表主持，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

20.1.1、宣布项目名称、介绍参会人员；

20.1.2、宣布开标纪律

20.1.3、由采购人代表查验投标人获取采购文件情况并宣布查验结果；

20.1.4、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60 分钟内自行在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

20.1.5、采购单位解密；

20.1.6、依次在线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投标函相关内容，并记录在案，同时上传至电子交易系统供各投标人查阅，唱标表中的投标报价为投标函中的小写金额。

20.1.7、采购人代表、监督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

20.1.8、暂时休会，进入评审阶段；

20.1.9、复会，宣布评审结果。

20.2、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文件中所有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行为的，投标无效，由相关管理部门按照招标文件相应条款对其做相应处罚。

20.3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提交有效电子投标文件的，系统不予接收，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

20.4 各投标人在解密开始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后，60 分钟内自行在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投标文件无效；因电子交易系统发生故障或其他不可抗力情况，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工作人员可延迟解密时间。

21、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1.1、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将不予受理；

21.2、开标过程中发现有下列情况的，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后，认定为投标无效：

21.2.1、投标人经查验不合格的、因投标人原因造成解密失败的。

21.2.2、未按约定格式提供、填写投标文件投标函、货物报价表、投标响应表或投标文件投标函、货物报价表、投标响应表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加盖公章；

21.2.3、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21.2.4、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约定的其它情形。

21.3、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认定为投标无效：

(1)被责令停业且处于有效期内的；

(2)被安庆市行政区域内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3)财产被接管或冻结可能影响本项目正常实施的；

(4)法律、法规规定及招标文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21.4 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投标人受到财政部门依法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行政处罚，其投标无效。

六、投标人资格审查

22、经资格审查后，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七、评标

23、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评委会依法组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委会组长。评标由评委会进行，评委应坚持公正、公平、诚实守信、实事求是、独立评标的原则。

24、评标方法：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和标准。

25、开标评标异常情况处理

25.1、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采购单位重新组织采购：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最高投标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创建标识码、文件制作机器码任一项一致的将不予通过符合性评审，并予以披露，记入不良行为记录。

26、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6.1、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是与投标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授标建议等评审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6.2、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如向评委会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26.3、中标人确定后，采购单位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投标人不得向评委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要求提供材料。

26.4、服务费

26.4.1、中标人应在收到缴费通知后三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服务费，完成缴费后请在7个工作日内前来开具增值税发票，逾期按普票开具，不再开具专票。

26.4.2、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价为计算基数，按下表约定的货物招标标准的70%收取。

费率 中标价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26.5、中标通知书

采购人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在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安庆市政府采购网、安庆市政府信息公开网、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上公告中标结果。投标人如有质疑、投诉，必须在中标公告规定的质疑、投诉期内向有关机构提出。

26.6、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6.7、根据相关规定，对中标或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建议在中标公告质疑期满（无异议）后，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八、合同授予

27、签订合同

27.1、中标人的中标价即为合同价款。

27.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起 10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将所有合同报岳西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备案。

27.3、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采购单位对在岳西县公管局完成备案的项目合同在安庆市政府采购网、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安庆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等网站进行公告。为遵守保密规定，对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而不应当公示的内容，采购人应当在提交采购合同到岳西县公管局备案的同时，向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市财政局书面同意不予公告的相关证明，否则视为采购人委托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采购合同依法进行公告。

28、履约保证金

28.1、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必须按招标文件的约定，及时、足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8.2、若中标人不能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执行，采购人可在无须征得中标人同意的情况下，不与其签订合同。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

28.3、履约保证金按合同条款约定退还。

29、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29.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9.2 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29.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0、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1、**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评委会依法组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委会组长。评标由评委会进行，评委应坚持公正、公平、诚实守信、实事求是、独立评标的原则。

2、**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方法。

3、**澄清有关问题**：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对投标人进行询标。针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在 30 分钟内通过系统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提供相关材料。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4、评标程序：

评标包括投标文件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报价评审、综合评分、失信核查和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如有任一项未通过的则不进入下一项评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委会各成员分别就各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并逐一独立评分，满分 100 分，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评分的平均值。

4.1、资格审查：经资格审查后，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营业执照	合法有效	提供有效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扫描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全部内容。已办理“三证合一”登记的，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即可。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税务登记证	合法有效	
3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文件	有效	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

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招标文件相关格式要求
5	中小企业声明函（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适用）	符合投标人资格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如有
6	投标人资质	符合投标人资格中的资质要求	同招标公告
<p>注：</p> <p>1、招标文件所有要求提供复印件或影印件或扫描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投标人须对提供资料、发票等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所提供的资料为虚假的，按相关规定处理。</p>			

4.2 符合性审查：

4.2.1 评委会成员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所有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如果投标文件不满足符合性审查表中其中任何一项要求，评委会可认为该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而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评委会可拒绝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1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扫描件或授权委托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3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文件机器识别码查询	投标文件创建标识码、文件制作机器码任一项一致的将不予通过符合性评审

5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4.2.2 单一产品采购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处理。核心产品由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并载明在招标文件的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中。

如提供的核心产品的品牌不足 3 个不同品牌，评标委员会应终止评审并予以废标。

4.3 报价评审：

4.3.1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否则报价评审不通过。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对投标人进行询标，要求投标人在 30 分钟内通过系统进行回复，必要时可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与公布的预算价（或最高限价）相比降幅过小，或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购〔2012〕142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参与评审。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4.4、综合评分：

各评委成员按下列评分项目进行评判，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情况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值（平均值计算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分表

详细评审标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备注
4.5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一）技术部分： <u>70</u> 分 （二）商务部分（响应报价）： <u>30</u> 分	
4.6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4.6.1 (1) 技术部分	1	所投产品的★号技术参数指标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每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 3 分，扣完为止。	
	2	所投产品的非★号技术参数指标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每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 1.5 分，扣完为止。 注：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技术条款偏差表”和货物需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的检测报告作为评审依据。	
	3	<p>1、磋商小组根据各投标供应商自有设备（租赁设备不予认可）情况进行评分：包括但不限于验布打卷机、双影像激光裁剪机、后张力自动拼接机、后张力自动卷边机、同步多针花边机、同步侧边工艺包边机、电脑韩折机。</p> <p>（1）自有设备工艺先进、质量稳定、配备齐全的，得 3 分； （2）自有设备工艺优良、配备数量 3-6 种的，得 2 分； （3）自有设备工艺、配备 1-2 种的，得 1 分； （4）未提供任何设备的，不得分。</p> <p>注：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设备购买票据或购买合同扫描件(票据购买者名称需与投标供应商名称一致)为评审依据。</p> <p>2、投标供应商具有厂房面积 2000 平方以上的得 2 分，1000-2000（含）平方的得分 1 分，1000 平方及以下不得分。</p> <p>注：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房产证明或租赁合同以及场地图片（中标后采购人保留实地考察中标人的权利，如实地考察与响应文件中不一致，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相关规定处理）</p> <p>3、投标供应商同时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p>	

		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共 1 分。提供网站截图及体系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可；
4	配置方案符合性 (6 分)	<p>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窗帘布置方案：能否提供详细的平面布置图、重要区域效果图、产品配置的合理、科学、美观与空间的协调匹配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p> <p>1、具有详细的平面布置图、重要区域效果图，产品配置科学合理，美观 6-2 分；</p> <p>2、具有平面布置图、重要区域效果图，产品配置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2-1 分；</p> <p>3、有平面布置图、重要区域效果图，但设计有待完善的，得 1-0 分；</p> <p>4、差的或不提供不得分。</p> <p>备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平面布置图、效果图(彩色)、产品单体效果图(彩色)。</p>
5	售后服务保障 (5 分)	<p>响应文件中提供售后服务保障方案磋商小组根据方案进行综合评分：</p> <p>1. 服务队伍、措施，响应时间及承诺：</p> <p>(1) 服务队伍规范、有切实的本地化服务措施，有完善的服务承诺，有切实的服务措施，能实现快速高效响应服务的，得 3-2 分；</p> <p>(2) 服务队伍合理、有本地化服务措施，有较完善的服务承诺，有可行的服务措施，能实现较为快速响应服务的，得 2-1 分；</p> <p>(3) 服务队伍基本合理、本地化服务措施简单，服务承诺、服务措施待完善，服务响应及时性不高的，得 1-0 分；</p> <p>(4) 差或未提供不得分。</p> <p>2. 易损件更新及质保期满后的后续服务：</p> <p>(1) 有充足便利的备品件库存和供应，对易损件更新及时，质</p>

		<p>保期满后的后续服务承诺针对性强、有保障的，得 2-1 分；</p> <p>(2) 有备品件库存和供应，能对易损件更新，质保期满后的后续服务承诺较好的，1-0 分；</p> <p>(3) 差或未提供不得分。</p>
6	样品 (12 分)	<p>由磋商小组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样品进行综合评审：</p> <p>1. 布艺帘，根据样品的颜色、厚度、遮光性能、做工、有无反光现象、整体效果进行评审；</p> <p>(1) 样品质量好的，颜色、厚度、遮光性能、做工、有无反光现象均符合要求，整体效果好的，得 12-5 分；</p> <p>(2) 样品质量较好的，颜色、厚度、遮光性能、做工、有无反光现象基本符合要求，整体效果较好的，得 4-2 分；</p> <p>(3) 样品质量一般，颜色、厚度、遮光性能、做工、有无反光现象部分符合要求，整体效果一般的，得 2-0 分；</p> <p>(4) 未提供样品或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样品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p>
7	业绩 (1 分)	<p>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投标供应商具有窗帘供货业绩，每个业绩得 0.5 分，共 1 分。</p> <p>注：（1）响应文件中同时提供合同、业主证明（扫描件）（2）中标后采购人保留实地考察中标人的权利，如合同与响应文件中不一致，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相关规定处理。</p>
8	信誉 (2 分)	<p>1. 投标人未被安庆市（含五县两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的，或者投标人被安庆市（含五县两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记录并披露的不良行为记录，但投标截止日不处于公示有效期内（公示有效期即限制行为开始时间至限制行为结束时间），得 2 分。</p> <p>2. 投标人被安庆市（含五县两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记录并披露的不良行为记录，且投标截止日仍处于公示有效期内（公示有效期即限制行为开始时间至限制行为结束时间），得 0 分。</p>

4.6.2 (2) 响应报 价	9	响应报价得分计算 (30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响应报价得分 = (评审基准价/响应报价) × 30 分。
--------------------------	---	----------------	---

备注：

(1) 以上评分汇总分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 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要能清晰反映评分的实质内容，如因材料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认的，评标委员会可以不予认可，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以上评分项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文件，投标人提供证明文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或影印件即可。

(4) 样品要求

4.1. 投标样品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前，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准备投标样品。并在样品上标记以下信息：

“某项目 ”（投标人全称）样品；

4.2. 投标人应提交样品在开标截止时间并送达指定地点；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样品，不予接收。

4.3 投标样品送达地：岳西县城北新区新城大厦五楼（储著飞收联系电话：13865187692）

4.4 投标人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全的：按照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扣分。

4.5 本项目要求提供的样品如下：

序号	样品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窗帘布	1m*1m	片	1	

4.6、失信核查

评标委员会查询排序前三名的投标人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评标委员会不得将其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依序递补，并再次对递补的投标人进行核查。

4.6.1 不良信用记录是指：（1）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2）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3）供应商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4）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5）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6.2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4.6.3、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评委会对通过投标文件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报价评审、综合评分和失信核查的投标人，根据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排列。评分最高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高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三高的为第三中标候选人。若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评分最高且相等，则报价低的投标人排序在前；若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评分最高、报价也相同，则由招标人采取现场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序。

单一产品采购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人代表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处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单位)	所属行业	备注
1	▲布帘： 住院楼 (1.2.3.4.5楼)，综合楼 (1.2.3.4部分.5楼)	1、材质：100%聚酯纤维 2、克重 $\geq 350/m^2$ ； ★3、遮光率 $\geq 95\%$ 4、符合 GB 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C 类要求； ★5、甲醛含量： $\leq 300mg/kg$ (C 类)； 6、PH 值：4.0-9.0； 7、无异味； ★8、无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致癌物质； 9、耐水色牢度 ≥ 4 级、 10、耐摩擦色牢度 ≥ 4 级、 11、耐洗色牢度 ≥ 4 级、 12、水洗尺寸变化率 $\pm 3\%$ ； 13、耐干洗色牢度 ≥ 4 级、 14、耐干热色牢度 ≥ 4 级 15、耐皂洗色牢度 ≥ 4 级 ★16、五氯苯酚 $\leq 0.05mg/kg$ ； ★17、致敏性分散染料未检出 ★18、阻燃效果：符合 B1 级 ★19、抗菌性能（吸收法）水洗 20 次以上：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白色念珠菌、肺炎克雷伯氏菌、铜绿假单胞菌 $\geq 98\%$ ， ★20、污染物去除率（%）：甲醛 ≥ 20 ，苯 ≥ 50 ，甲苯 ≥ 60 ，二甲苯 ≥ 75 。 ★21、消臭性能（%）：浓度减少率，硫化氢 ≥ 1.5 ，甲硫醇 ≥ 8 ，氨气 ≥ 45 ，醋酸 ≥ 55 。 22、耐光色牢度 ≥ 5 级； 23、起毛起球 $\geq 4-5$ 级； 24、沾水性能 ≥ 4 级； ★25、防霉等级：0 级（符合无生长）； ★26、透气率 $\geq 300mm/s$ ； ★27、耐磨性能 ≥ 20000 次 ★28、防霉性能：黑曲霉 ≥ 14 天内无生长 ★29、重金属含量：汞、钴、铬、镉、砷、铜、铅、六价铬、	2150m	纺织行业	此数量为墙面宽度，高度平均为 3.8

		<p>镍未检出</p> <p>30、酚黄变≥ 4级；</p> <p>★31、洗涤后外观平整度$\geq SA-4$；</p> <p>32、纬斜率≤ 1.0；</p> <p>33、静电电压≤ 500；</p> <p>34、带电电荷量≤ 0.1</p> <p>35、撕破强力$\geq 500N$</p> <p>36、断裂强力$\geq 1700N$</p> <p>注：上述技术参数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抽检检测报告且必须在同一份检测报告中体现（须含有“CMA”或“CNAS”标识），否则作负偏离。检测报告原件中标后签订合同前由采购人查验。</p>			
2	布帘（综合楼4楼儿童乐园）	<p>1、耐汗渍色牢度：变色≥ 4级，沾色≥ 4级；</p> <p>2、耐水色牢度：变色≥ 4级，沾色≥ 4级；</p> <p>3、耐摩擦色牢度：$\geq 4-5$级；</p> <p>4、耐唾液色牢度：$\geq 4-5$级</p> <p>5、耐热压色牢度：≥ 4级；</p> <p>★6、甲醛含量：无甲醛；</p> <p>7、pH值：4.0~9.0；</p> <p>8、纤维成分含量：100%聚酯纤维</p> <p>★9、可萃取的重金属：铅$\leq 1.0mg/kg$，汞$\leq 0.02mg/kg$，铬（六价）$\leq 0.5mg/kg$，铜$\leq 0.5mg/kg$，砷$\leq 1.0mg/kg$，镉$\leq 0.02mg/kg$，钴$\leq 0.5mg/kg$，Ni$\leq 0.5mg/kg$；</p> <p>10、异味：无</p> <p>11、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禁用；</p> <p>★12、防紫外线性能：UPF>40，T(UVA)AV$<5\%$，T(UVB)AV$<5\%$；</p> <p>13、织物密度（根/10cm）：经密1350.0，纬密：215.0</p> <p>14、单位长度质量（g/m）：661</p> <p>15、纬斜率（%）：0.2</p> <p>16、透气率（mm/s）：249</p> <p>17、静电性能（电荷面密度）：不超过7.0uC/m²</p> <p>18、厚度（mm）：0.48</p> <p>19、耐水洗水洗尺寸变化率：$\leq 1.0\%$</p> <p>注：上述技术参数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抽检检测报告且必须在一份检测报告中体现（须含有“CMA”或“CNAS”标识），否则作负偏离。检测报告原件中标后签订合同前由采购人查验。</p>	30.2m	纺织行业	此数量包含1:2褶皱
3	布帘（食堂）	<p>1、耐汗渍色牢度：变色≥ 4级，沾色≥ 4级；</p> <p>2、耐水色牢度：变色≥ 4级，沾色≥ 4级；</p> <p>3、耐摩擦色牢度：$\geq 4-5$级；</p> <p>4、耐唾液色牢度：$\geq 4-5$级</p> <p>5、耐热压色牢度：≥ 4级；</p> <p>★6、甲醛含量：无甲醛；</p> <p>7、pH值：4.0~9.0；</p>	122m	纺织行业	此数量包含1:2褶皱

		<p>8、纤维成分含量：100%聚酯纤维</p> <p>★9、可萃取的重金属：铅\leq1.0mg/kg，汞\leq0.02mg/kg，铬（六价）\leq0.5mg/kg，铜\leq0.5mg/kg，砷\leq1.0mg/kg，镉\leq0.02mg/kg，钴\leq0.5mg/kg，Ni\leq0.5mg/kg；</p> <p>10、异味：无</p> <p>11、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禁用；</p> <p>★12、防紫外线性能：UPF$>$40，T（UVA）AV$<$5%，T（UVB）AV$<$5%；</p> <p>13、织物密度（根/10cm）：经密 1350.0，纬密：215.0</p> <p>14、单位长度质量（g/m）：661</p> <p>15、纬斜率（%）：0.2</p> <p>16、透气率（mm/s）：249</p> <p>17、静电性能（电荷面密度）：不超过 7.0uC/m²</p> <p>18、厚度（mm）：0.48</p> <p>19、耐水洗水洗尺寸变化率：\leq1.0%</p> <p>注：上述技术参数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抽检检测报告且必须在一份检测报告中体现（须含有“CMA”或“CNAS”标识），否则作负偏离。检测报告原件中标后签订合同前由采购人查验。</p>			
4	罗马杆	<p>1、外观质量：铝合金材质，型材装饰面上的涂层应均匀，不允许有皱纹、流痕、鼓泡、裂纹、发粘，凹陷，暗斑，针孔，划伤等影响使用的可观缺陷。</p> <p>2、壁厚尺寸\geq1.2mm</p> <p>★3、承重\geq80kg</p> <p>★4、膜厚：局部膜厚\geq10μ，平均膜厚\geq10μ</p> <p>★5、耐碱性\geq10级</p> <p>★6、耐盐酸性：复合膜表面应无起泡、变色或其他明显变化</p> <p>7、韦氏硬度（HW）\geq12</p> <p>★8、规定非比例延伸强度\geq190Mpa</p> <p>9、抗拉强度\geq220Mpa</p> <p>10、断后伸长率（%）\geq10</p> <p>★11、支架长度\geq11cm</p> <p>★12、支架宽度\geq6.5cm</p> <p>★13、封口质量\geq9mg/d m²</p> <p>注：上述技术参数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抽检检测报告且在一份检测报告中体现（须含有“CMA”或“CNAS”标识），否则作负偏离。检测报告原件中标后签订合同前由采购人查验。检测依据：CB/T6892-2015、GB/T228.1-2010</p>	992m	制造业	
5	布带	<p>1、材质：聚酯纤维</p> <p>2、撕破强力\geq1500N</p> <p>3、断裂强力 \geq1500N</p> <p>★4、无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致癌物质；</p> <p>5、水洗尺寸变化率（%）-3~+2</p> <p>★6、洗涤后外观平整度\geqSA-4；</p>	1984m	纺织业	

		注：上述技术参数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抽检检测报告且在一份检测报告中体现（须含有“CMA”或“CNAS”标识），否则作负偏离。			
6	手动卷帘 (职工休息间)	1、甲醛含量：未检出 2、PH 值：40-7.5 3、水洗尺寸变化率：-1.0+1.0 4、耐摩擦色牢度：≥4-5 级 ★5、蒸汽尺寸变化率：-1.0+1.0 ★6、遮阳性能： 太阳光直接透射比：3.8% 太阳光直接反射比：63.2% 遮掩系数：0.13 太阳光总透射比：10.3% ★7、视觉舒适性能： 眩光调节技能：4 级 夜间私密性能：2 级 透视外界性能：3 级 日光利用性能：3 级 ★8、热舒适性能： 太阳能总透射比：2 级 向室内的二次传热：2 级 太阳光直射-直接透射比：4 级 注：1 到 8 项技术参数在响应文件中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抽检检测报告且在一份检测中体现（须含有“CMA”或“CNAS”标识），否则作负偏离。检测报告原件中标后签订合同前由采购人查验。	18 m ²	制造业	

二、人员培训要求

货物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应对采购人的相关人员进行免费现场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基本操作、保养维修、常见故障及解决办法等。

三、货物质量及售后服务要求

1、货物质量：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完全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和厂方的标准。货物完好，配件齐全。

2、保修及售后服务：依据商品的保修条款及售后服务条款，提供原厂质保，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质保期从货物验收合格后算起。

四、验收

中标人和采购人双方共同实施验收工作，结果和验收报告经双方确认后生效。

1.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货物类合同条款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人或成交人）：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下述合同条款，以共同遵守并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生产厂商
1					
2					
3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_____；

1.5.2 交付地点：_____；

1.5.3 交付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如发生争议，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①）项

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岳西县人民法院申请仲裁。②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方：_____（单位盖章）

乙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岳西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

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

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

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10%的履约保证金；

2.20.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二、分项报价表
- 三、投标响应表
- 四、供货及投标技术方案
- 五、诚信投标承诺书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八、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根据贵方_____招标公告，我方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与服务，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4、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方提交投标保证金 0 元，并且承诺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约定。

5、我方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6、我方保证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7、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总价	小写： 元					

投标人：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投标响应表

项目名称：

商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				

技术要求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品牌、 型号	投标技术参数	响应情况	原产地

注：1、投标人必须将自己所投货物真实、准确地填入以上表格中。

2、投标人必须根据自己所投货物与“招标技术参数”的差异情况，实事求是地填写“响应情况”（优于、满足、不满足）。

3、若投标人所投货物为进口产品的，必须在表中明确列出所投进口产品的原产地。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供货及投标技术方案

投标人依据第四章“采购需求”自行提供。

五、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采购单位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七、保证中标后不转包，若有合法分包征得采购人同意；

八、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承诺提供货物、服务及派驻人员；

九、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十、我单位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中录入的信息真实，无编造虚假信息。一旦发现弄虚作假将按《诚信投标承诺书》和有关法律法规中的规定接受处理。

十一、如在投标过程和评标结果公告质疑期内发生投诉行为，保证按照《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投诉处理暂行办法》要求进行。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

十二、我方保证对本次招标活动有任何疑问或投诉，都依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否则，不针对本次招标活动提出任何质疑或投诉。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承担招标文件确定的责任和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行政部门给予的处理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纺织业)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投标人) _____ (盖章):

日期: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上述标称的1和2栏目,请根据具体项目要求自行增加数量。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 不需此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对应请勾选)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或者提供其他符合不符合(对应请勾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备注:

对于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八、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如为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资格证明文件

3、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01）及其委托代理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则不需此件；

银行、保险、石油化工、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的分公司取得总公司相关授权的，招标文件中关于法定代表人的要求事项可由分公司负责人代理。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01）。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文件（根据项目需要投标单位决定是否填写）；

（1）服务于本项目的专业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购入时间	价值	数量	生产厂家	备注

（2）服务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类别	姓名	职务	职称	手机号	证件	
					名称	号码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其他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不在财政部门依法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行政处罚期限内的声明函；

声 明

致:岳西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我单位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不在财政部门依法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行政处罚期限内的书面声明；

声 明

致:岳西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我单位不在财政部门依法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行政处罚期限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8、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9、须提供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或影印件。

附件 01:

授 权 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章）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附件 02

承 诺 函

致_____：（招标人）

我单位承诺用于本项目业绩证明材料的税务发票相应联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已提交至合同采购方。

投标人：_____（盖章）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